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发”、“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6月28日收到副总经理明东先生的辞呈，明东先生因工作岗位变动的的原因，向公司董事会请辞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任后，明东先生不再在公司及公司其他下属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明东先生已确认与公司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其他与本人辞任相关的事宜需要通知公司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辞呈即日生效。公司董事会对明东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诚挚感谢。

经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并向董事会建议，2024年6月28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同意聘任胡彦芳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即日生效。

胡彦芳女士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不得被提名担

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胡彦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

胡彦芳女士简历后附。

附：胡彦芳女士简历

胡彦芳女士，1975年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胡女士于1998年参加工作，自2008年起历任上海浦海航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鑫海航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鑫海航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远海运控股/中远海运集运战略发展部总经理等职务。胡女士先后毕业于上海海运学院海商法专业和上海海事大学与荷兰马斯特里赫特管理学院联合举办的工商管理硕士班，取得法学学士和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中级经济师。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8日